附件1：

**天津医科大学2022年全国医学博士外语统一考试（Ⅱ）健康卡及安全考生承诺书（考生版）**

姓名： 身份证号：

考生编号：

|  |  |  |  |
| --- | --- | --- | --- |
| **天数** | **日期** | **体温是否超过37.3℃** | **考前7天本人及共同居住人员是否出现有咳嗽、腹泻、乏力、呼吸困难、嗅觉（或味觉）减退等可疑症状** |
| 第1天 | 7月16日 | 否□ 是□ | 否□ 是□ |
| 第2天 | 7月17日 | 否□ 是□ | 否□ 是□ |
| 第3天 | 7月18日 | 否□ 是□ | 否□ 是□ |
| 第4天 | 7月19日 | 否□ 是□ | 否□ 是□ |
| 第5天 | 7月20日 | 否□ 是□ | 否□ 是□ |
| 第6天 | 7月21日 | 否□ 是□ | 否□ 是□ |
| 第7天 | 7月22日 | 否□ 是□ | 否□ 是□ |
| 考试 | 7月23日 | 否□ 是□ | 否□ 是□ |
| 考生承诺书 | | **本人承诺：无境外（含港台）地区、考前7天内无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其所在县级行政区域旅居史（以国务院客户端每日发布为准）；追溯日期内有天津市防控指挥部确定的重点涉疫地区旅居史及感染者关联轨迹（以津云客户端每日发布为准）和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及其密切、次密切接触史情况**  **我已知晓“考生防疫安全须知”，并保证严格按照须知内容执行。我将如实填写健康卡，如有发热、乏力、咳嗽、呼吸困难、腹泻等病状出现，将及时向报名单位报告，并立即就医。如因隐瞒病情及发热史、旅居史和接触史引起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 | |

联系电话： 本人签字：